

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 函

地址：81170 高雄市楠梓區加昌路600號
聯絡人：邱信菴
聯絡電話：07-3611212 分機：429
傳真：07-3639153
電子郵件：t1017@bip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北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3日

發文字號：經園環永字第11500142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A13080000G_1150014298_doc1_Attach1.pdf、
A13080000G_1150014298_doc1_Attach2.pdf、
A13080000G_1150014298_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適用職業安全衛生法部分規定之事業範圍」公告、
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115年7月1日勞職授字第1150252607D號函辦理。（原函及附件隨文檢附）
- 二、旨揭規定業經勞動部於115年7月1日以勞職授字第1150252607號公告修正發布。
- 三、副本抄送本局各分局，請轉知所轄事業單位。

正本：楠梓園區區內事業電子公布欄、高雄軟體園區區內事業電子公布欄

副本：本局各分局(含附件)

